

董事新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表

董事名稱	擔任其他企業之職務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宗斌	Sirqul 董事 立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俊德	長春精鈦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許欽洲	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華山文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林茂桂	德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湯玲郎	友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第1聯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584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博智電子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5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 (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第3聯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或委託代理人。
- 委託書應於開會2日前送達本公司或委託代理人。
- 委託書應於開會2日前送達本公司或委託代理人。
- 委託書應於開會2日前送達本公司或委託代理人。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2.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4.擬補選董事一席。 5.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董事兼任，擬解除就業禁止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7.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博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584 博智電子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號碼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